

2022 年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单位：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局

委托单位：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评价机构：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提交日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5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一) 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 实得 15 分).....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25 分, 实得 21.9 分).....	14
(三)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6 分, 实得 20 分).....	16
(四) 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24 分, 实得 24 分).....	18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一) 项目未按时完成.....	19
六、有关建议.....	19
(一) 及时完成项目.....	19
附件: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19

摘 要

为贯彻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地方特色产业，实现农民稳产增收，推动乡村产业振兴。依据宝鸡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 2022 年中省财政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宝乡振发〔2022〕19 号）文件精神 and 资金分配有关要求，渭滨区乡村振兴局以《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宝渭振兴发〔2022〕7 号）下达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 120 万元，用于编制茴香河、柘沟、大湾铺、竹园沟、晁峪、新安 6 个村级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截至评价日项目成果资料未最终验收。

2022 年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预算资金 1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20 万元，项目使用资金 70 万元，结余资金 50 万元。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对各项指标评价打分，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评价得 80.9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

存在的问题：项目未及时完成。

有关建议：及时完成项目。

2022 年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

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优化资源配置，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受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委托，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对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地方特色产业，实现农民稳产增收，推动乡村产业振兴。渭滨区乡村振兴局及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宝渭振兴发〔2022〕7 号），下达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 120 万元。渭滨区乡村振兴局组织实施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用于乡村振兴规划编制。

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的目标是规划引领，项目支撑，促进区域持续发展，以各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为蓝图，以项目实施的基础为保证，可提供多种就业岗位，促进当地农民就业提高收入；带动农业、旅游、餐饮及民宿等各个行业发展；乡村振兴建设将从根本上改变农民的居住环境、居住水平。

2.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为编制茴香河、柘沟、大湾铺、竹园沟、晁峪、新安 6 个村级乡村振兴发展规划。

3. 项目实施情况

渭滨区乡村振兴局委托第三方中盛精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政府采购，中标单位为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合同约定该项目成果按照两到三个村为一个片区的方式，形成：茴香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晁峪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清姜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分 5 个阶段实施。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项目合同规划初步方案，听取乡镇各部门和村民代表人员意见对设计方案进行多次修改并经区乡村振兴局相关部门和行业专家进行技术评审，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各部门乡镇及专家评审。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已完成第四阶段规划成果评审，目前正处于第五阶段，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专家评审意见或审查会议纪

要，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尚未提交最终成果，未最终验收。

4.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渭滨区财政局以《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宝渭振兴发〔2022〕7 号）下达项目预算资金 120 万元，当年度已通过零余额账户将资金拨付至渭滨区乡村振兴局。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已支付项目编制费用 70 万元，尚有 50 万元未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宝渭振兴发〔2022〕7 号）文件，评价小组梳理的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年度目标：编制茵香河、柘沟、大湾铺、竹园沟、晁峪、新安 6 个村级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按照两到三个村为一个片区的方式，形成茵香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晁峪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清姜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

项目实施预期效果：规划引领，项目支撑，促进区域持续发展，解决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推进生态宜居、乡风

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纳入预算管理的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主要包括全面掌握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健全完善资金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评价重点主要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等。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作出评价结论。

（7）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对一级指标细分为9个二级指标，对二级指标细分为20个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是指具体指标所占的分值，反映具体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重要性。本次绩效评价，对决策赋予15分的权重，过程25分，产出36分，效益24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具体指标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由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牵头组织，聘请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资格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具体实施。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2022年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的资金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依据《渭滨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小于 60 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由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工作小组。渭滨区财

政预算评审中心统一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暨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绩效评价流程、时间安排，评价小组依据评价工作安排及时下发重点绩效评价通知。

（2）收集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组长负责督促被评价单位，及时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印证资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并做好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资料收集工作顺利进行。

（3）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组长负责召集专家和小组成员，根据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形成评价工作计划。有明确服务对象的项目，要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 实施评价阶段

（1）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小组深入被评价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审核、调研、资金拨付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小组对项目单位提交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及时补充缺失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

现场勘察，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创新性、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 撰写报告阶段

（1）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勘察，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由聘请专家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反馈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统一交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由其征求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相关业务股室意见后，上报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通过。

(4) 完成正式报告。结合反馈的意见，聘请的第三方机构专家负责撰写形成正式报告，按照渭滨区财政局《2022 年度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要求，渭滨区财政预算绩效中心汇总后将评价结果上报渭滨区财政局局党委。

5. 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小组会同聘请专家提出整改建议，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对各项指标逐一打分，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 80.9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
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25	21.9	87.6%
产出	36	20	55.56%
效益	24	24	100%
合计	100	80.9	80.9%
绩效评价得分：80.9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实得 15 分）

1. 项目立项（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有关部署，项目依据中共宝鸡市渭滨区委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设立，立项依据充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经乡村振兴局申请，依据《渭滨区乡村振兴局关于将雨露计划和致富带头人培训等 6 个项目纳入区级 2022 年项目库的意见》，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已纳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乡村振兴局依据宝鸡市财政局下达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上报项目申请资金，经渭滨区财政局审核后下达项目资金，立项程序规范。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经评价组梳理 2022 年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年度目标：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设计编制茵香河、柘沟、大湾铺、竹园沟、晁峪、新安 6 个村级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按照两到三个村为一个片区的方式，形成茵香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晁峪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清姜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

项目实施预期效果：规划引领，项目支撑，促进区域持续发展，解决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推进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建设。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绩效总目标，设置的指标主要包括数量指标为编制涉及 6 个村的规划；质量指标为资金使用符合衔接资金管理规定办法；时效指标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提交成果文件；设置的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和满意度指标。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满分 3 分, 实得 3 分)

2021 年 10 月 9 日召开会议研究审定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入库事宜, 对项目内容及资金预算进行了研讨, 会议决议一致同意农民素质教育培训等 6 个项目内容及资金计划。

综上, 本指标满分 3 分, 评价得 3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满分 2 分, 实得 2 分)

乡村振兴局依据《宝鸡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下达的资金计划和入库项目预算总投资申报项目资金, 渭滨区财政局依据 2022 年审核入库的项目情况进行资金分配, 资金分配合理。

综上, 本指标满分 2 分, 评价得 2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满分 25 分, 实得 21.9 分)

1. 资金管理 (满分 15 分, 实得 10 分)

(1) 资金到位率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2022 年 6 月宝鸡市渭滨区财政局以《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宝渭振兴发〔2022〕7 号) 下达项目预算资金 120 万元, 该项目资金当年度已通过零余额账户下达渭滨区乡村振兴局。

综上, 本指标满分 4 分, 评价得 4 分。

(2) 预算执行率 (满分 5 分, 实得 2.9 分)

2022 年宝鸡市渭滨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20 万元, 渭滨区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2 月支付规划编制费 7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58%。

综上, 本指标满分 5 分, 评价得 2.9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满分 6 分, 实得 6 分)

项目评价组阅览了预算计划文件、渭滨区乡村振兴局支付规划编制费的银行回单、规划编制技术服务合同、规划编制发票等资料, 资金用途符合项目批复, 资金的使用及管理符合《渭滨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综上, 本指标满分 6 分, 评价得 6 分。

2. 组织实施 (满分 10 分, 实得 6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满分 3 分, 实得 3 分)

渭滨区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及审计局联合制定了《渭滨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 渭滨区委实施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达并转发了《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 (试行) 》, 渭滨区财政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渭滨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档案管理依据《规范衔接资金项目资料管理工作导引》进行归档, 制度分别从项目实施、资金管理、资料归档等方面予以规范,

制度健全。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实得 3 分）

评价小组阅览了立项审批、商务谈判、实施过程资料，项目申请资金符合《渭滨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资金使用范围的规定，技术服务机构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资金管理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经检查规划成果资料，截至评价日未完成规划成果资料最终验收。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4 分，评价得 3 分。

(3) 项目质量可控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项目单位与中盛精诚工程签订了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依据竞争性磋商成交通知书与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书，规划成果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各部门乡镇及专家评审，项目质量可控。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6 分，实得 20 分）

1. 产出数量（满分 12 分，实得 12 分）

项目内容包括编制晁峪村、新安村、大湾铺村、竹园沟村、茴香河村、柘沟村等 6 个村行政区规划编制，合同约定提供晁峪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清姜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及茴香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经检查，

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提供了晁峪河片区、清姜河片区及茵香河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成果，完成率 100%。

综上，本指标满分 12 分，评价得 12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12 分，实得 8 分）

根据技术服务合同书约定，规划成果由项目单位组织相关部门和行业专家进行技术评审，并形成专家评审意见或审查会议纪要，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专家评审意见或审查会议纪要，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并向项目单位提交最终成果。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已完成第四阶段规划成果评审阶段，规划成果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各部门乡镇及专家评审。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尚未按专家评审意见完成对规划成果的修改完善，尚未向项目单位提交最终成果。

综上，本指标满分 12 分，评价得 8 分。

3. 产出时效（满分 12 分，实得 0 分）

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项目合同规划初步方案，听取乡镇各部门和村民代表人员意见对设计方案进行多次修改并经区乡村振兴局相关部门和行业专家进行技术评审，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各部门乡镇及专家评审。目前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及领导要求，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尚未提交最终成果。

综上，本指标满分 12 分，评价得 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24 分，实得 24 分）

1. 社会效益（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的目标是规划引领，项目支撑，促进区域持续发展，以各片区乡村振兴发展规划为蓝图，以项目实施的基础为保证，可提供多种就业岗位，促进当地农民就业提高收入；带动农业、旅游、餐饮及民宿等各个行业；乡村振兴建设将从根本上改变农民的居住环境、居住水平。

综上，本指标满分 8 分，评价得 8 分。

2. 可持续效益（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以乡村振兴发展规划为基础，有利于实现多元就业机会，推动产业升级，优化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综上，本指标满分 8 分，评价得 8 分。

3. 满意度（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向茴香河、柘沟、大湾铺、竹园沟、晁峪、新安村民发放问卷调查 20 份，调查问卷从农村发展中存在最大问题、农村公共服务有哪些需要改进、政府农业补贴重点、乡村振兴过程中需要解决的首要问题及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对乡村建设是否有帮助等方面进行调查。收回问卷 20 份，从收回的调查问卷看，村民普遍认为乡村振兴规划编制项目对乡村建设有帮助，对项目满意度较高。

综上，本指标满分 8 分，评价得 8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未及时完成

根据项目管理办法规定，项目建成后，项目实施单位必须在 20 日内进行初验并进行项目投资决算，出具项目自验报告，并向项目主管部门报送申请验收报告。经检查规划成果资料，目前陕西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及领导要求，对规划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尚未提交最终成果。

六、有关建议

（一）及时完成项目

根据项目管理办法及合同规定按时完成项目，促进乡村振兴规划蓝图尽早落地，发挥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积累总结经验、示范引领具有重要作用。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